

证券代码：871332

证券简称：维麦重工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8月2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8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潘靖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，详细说明了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等内容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0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

2020-02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维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1 日